



精华股份

NEEQ : 833707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Jinghua 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康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清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9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3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6
附件 II	融资情况	9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精华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精华联合	指	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重庆艾森斯	指	重庆艾森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精成车业	指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国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浙江红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内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
乘用车	指	汽车两大分类中的一类。其设计和技术特征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和（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轿车、微型客车和不超过 9 座的轻型客车。
商用车	指	汽车两大分类中的一类。其设计和技术特征上用于运送人员和货物的汽车，并且可以牵引挂车。包括载货汽车（卡车）和 9 座以上客车。
前大灯	指	又称前照灯，安装于汽车前部，用于汽车夜间或雾、雨天行驶时照明道路、辨认前方障碍物的照明灯具。
总成	指	机械领域名词，一系列零件或者产品组成一个实现某个特定功能的整体，这一系列的总称即为总成
PCBA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 的简称，印刷电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线路连接的提供者。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Ningbo Jinghua 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Jinghua Electronics		
法定代表人	康晴	成立时间	2008 年 1 月 3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康晴）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康晴），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汽车制造业（C3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36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3,66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汽车前大灯调光电机、步进电机、全车氛围灯、LED 模组、全车小灯总成、汽车空调风门执行器、执行器 PCBA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精华股份	证券代码	833707
挂牌时间	2015 年 10 月 8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4,26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信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邹文霞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春园路 136 号
电话	13282226830	电子邮箱	zouwx@jinghuacn.net
传真	0574-88301117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春园路 136 号	邮政编码	315199
公司网址	www.jinghuacn.net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671201946D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春园路 136 号		
注册资本（元）	64,26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专业从事汽车前大灯调光电机、步进电机、全车内饰灯、LED 模组、汽车空调风门执行器、PCBA 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福特、通用、标志、神龙、起亚、长城、吉利、长安、比亚迪、奇瑞、东风、重汽、陕汽等中外企业的二级供应商和长期合作伙伴。

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主要围绕车灯配套项目展开，项目执行的流程如下：

整车制造商拟开发新的车型时，会向已取得合格供应商资格的车灯总成供应商发出项目招标信息。获得招标信息后，车灯厂将对该项目进行可行性分析以决定是否参与投标。车灯厂参与投标并成功中标后，与整车制造商签订技术开发协议，项目正式启动。

公司在通过整车制造商或车灯厂评审的基础上，成为车灯厂的合格供应商。在车灯厂项目启动后，公司与车灯厂通过商务谈判、数模设计、模具开发、样件试制、试验认可、OTS 认可、试生产、PPAP 批准等环节，最终实现产品的批量生产、供货。

1、研发模式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主要通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跟踪客户需求、开展市场调研来设定研发项目。项目立项后，技术部负责设计和开发全过程的组织、协调、实施工作，销售部负责与客户的沟通协调与信息反馈，生产部负责样品和批量产品的生产制造，品管部负责开发和生产过程中产品质量的检验和控制。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工作由采购部集中统一询价采购，需求部门首先按需求编制物资请购单，递交采购部；采购部接到物资请购单后根据公司制订的标准评定、选择供方并实施采购；品管部负责对采购的商品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物流部办理入库；财务部按照采购合同的付款方式付款。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主要为“订单生产”模式：销售部接到顾客订单信息后，依据订单情况编制“生产任务通知单”，下发生产任务给物流部；生产部根据物流部下达的生产任务安排组织生产；品管部负责对产品质量进行检验和控制。

4、销售模式

精华股份在汽车配套体系内，对整车厂而言，属于二级零部件供应商，其对车型的配套供应需通过整车厂下设的车灯事业部或整车厂外部一级车灯总成厂商间接配套。

在新车型准入方面，精华股份作为二级供应商，其招投标模式取决于整车厂对二级零部件供应商的要求，根据整车厂是否设置二级供应商准入名录或优选机制，可大致分为三种：（1）整车厂已设置二级供应商认证名录的，二级供应商只需通过该认证，即具备配套供应其整车厂全系列车型的资格，具体能否配套则取决于整车厂下属事业部或整车厂外部一级车灯总成供应商在整车厂二级供应商名录范围内的招标结果；（2）整车厂未设置二级供应商认证名录但存在优选机制的，二级供应商能否对新车型配套，一方面取决于一级车灯总成供应商对二级供应商的招标结果，另一方面也取决于整车厂对二级供应商产品质量、管理水平、服务水平的综合评价与倾向性选择。一般情况下，该类整车厂虽不设置二级供应商认证名录，但为降低风险，对二级供应商也存在内部评价与优选，并通过下设车灯事业部对二级供应商的份额调整进行优胜劣汰，或者通过影响一级车灯总成厂商的招投标结果对二级供应商进行优胜劣汰。因此，该类整车厂下设的车灯事业部或外部一级车灯总成厂商往往在已配套该整车厂车型的二级供应商中进行选择或招标，并根据整车厂对二级供应商的内部评价结果而有一定的

倾向性；（3）整车厂未设置二级供应商名录也无优选机制的，二级供应商能否对其车型进行配套，主要取决于一级车灯总成厂的招标结果，与一级车灯总成厂存在较多合作的，往往在该类业务中具有一定优势。

在已配套车型供应方面，由于量产车型配套零部件的更换往往涉及较多环节及较长周期，且存在一定的更换责任，如原供应商无重大质量或供应问题，一般情况下不会轻易发生变更。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在市场项目、管理提升、自动化与信息化领域齐头并进，实现多维突破：

一、市场项目拓展

海外业务成果显著，Valeo 项目定点 11 个，7 个已批量交付；产品适配持续深化，35 系列配套 E16、C798、E29 三个车型。同时，马瑞利、富维海拉等多项目获定点，加速进入车灯厂标准化流程；布局再升级，常州分公司成立，海外公司完成注册，还积极参展车灯展 ALE、国际照明论坛 IFAL 及国际车展，拓宽市场声量。

二、管理效能进阶

管理提升工程全面启动，同步完成 JH 欧盟商标注册，为全球化布局筑牢品牌根基；精益生产深化落地，可视化暨样板间项目启动，以数字化、标准化手段驱动生产效能升级。

三、自动化产线升级

装配车间新增 03/04 系列全自动产线、步进电机产线；电子车间引入 529 系列全自动产线；注塑车间投用注塑立库，以硬件迭代推动制造效率、精度双提升，夯实产能基础。

四、信息化体系构建

数字化管理加速落地，采购 SRM 系统、桌面管理系统上线，实现流程线上化、透明化；AI 监控与 APS 计划排程完成调研，为生产调度、资源优化储备智能方案，助力数智化转型。

上半年公司锚定“市场拓展+管理提效+数智升级”路径，各板块协同发力，后续将深化落地成果，以更成熟的体系、更高效的运营，冲刺年度目标，驱动可持续发展。

（二） 行业情况

2025 年上半年，中国汽车行业呈现“稳中有进、结构优化”态势，新能源汽车成核心增长引擎，中国品牌竞争力提升，出口结构优化，正加速向电动化、智能化转型。具体如下：

一、整体市场：产销双增，结构分化

产销规模：上半年产销 1,562.1 万辆和 1,565.3 万辆，同比增 12.5%和 11.4%，保持两位数增长。

内需与出口：国内销量 1,257 万辆，同比增长 11.7%，新能源成增长主力；出口 308.3 万辆，同比增长 10.4%，其中新能源出口 106 万辆，同比增长 75.2%，传统燃料车出口下降 7.5%，出口结构向新能源倾斜。

二、细分市场：乘用车领跑，商用车复苏

乘用车：产销 1,352.2 万辆和 1,353.1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3.8%、13%。中国品牌占比 68.5%，增长 25%，远超日系（占比 13.1%）、韩系（占比 1.7%）。传统车 A 级为主，但同比减少 8.3%；新能源各级别增长，A/B 级为核心，15-20 万价格区间占比高。

商用车：产销 209.9 万辆和 212.2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4.7%、2.6%。货车中重卡、轻卡增长，客车以轻型为主，同比增长 10.3%，皮卡产销增 20.5%、15%。出口 50.1 万辆，同比增长 10.5%，表现优于内销。

三、新能源汽车：全面爆发

产销 696.8 万辆和 693.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41.4%、40.3%，占总销量 44.3%。内销 587.8 万辆，同比增长 35.5%，占国内销量 46.8%，商用车增速（55.9%）超乘用车（34.3%）。出口 106 万辆，同比增长 75.2%，插混出口激增 2.1 倍。新能源乘用车国内占比首超 50%。

四、企业格局：头部集中

销量排名前五的车企总销量占比 92.2%，其中比亚迪 214.6 万辆，同比增长 33%、吉利 163.4 万辆，同比增长 43.6%，奇瑞 125.8 万辆，同比增长 14.3%，自主车企领先，东风、华晨宝马下滑。新能源市场集中度更高，占比 95.1%，比亚迪居首，市场占比 30.9%，吉利占比 12.5%、奇瑞占比 5.2%紧随其后，小鹏增幅 279%、理想增幅 7.9%等新势力增速显著。

五、进出口：出口强、进口弱

1-6 月出口 344.5 万辆，同比增长 17.8%，奇瑞、比亚迪为出口主力。进口 18.2 万辆，同比减少 32.8%，国内市场对进口车依赖下降。

2025 年下半年，中国汽车行业将在“新能源深化渗透、中国品牌崛起、全球市场拓展”的主线中，加速向电动化、智能化、全球化转型，行业竞争从“规模扩张”转向“质量提升”，技术创新与全球化布局成为企业核心竞争力。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1、2020 年 11 月，公司获评全国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3 年 6 月，复评通过。 2、公司 2015 年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4 年第三次复审通过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433101,809。 3、2018 年 2 月，公司通过宁波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4、2018 年，公司研发中心被评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52,268,046.60	152,627,849.64	-0.24%
毛利率%	25.82%	27.5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30,370.03	13,948,638.42	-3.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905,630.53	13,406,232.22	-11.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29%	10.6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34%	10.22%	-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22	-4.5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61,474,139.54	368,256,448.53	-1.84%
负债总计	196,411,302.23	212,125,781.25	-7.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5,062,837.31	156,130,667.28	5.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7	2.43	5.7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28%	57.5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4.34%	57.60%	-
流动比率	1.10	1.03	-
利息保障倍数	13.38	15.22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24,701.45	11,710,449.51	336.57%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3	2.44	-
存货周转率	2.74	2.07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84%	3.3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24%	38.19%	-
净利润增长率%	-12.53%	24.48%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7,468,243.67	10.37%	11,608,375.73	3.15%	222.77%
应收票据	13,176,538.81	3.65%	9,532,034.66	2.59%	38.23%
应收账款	95,659,641.58	26.46%	103,616,708.51	28.14%	-7.68%
应收款项融资	27,639,205.95	7.65%	44,682,808.01	12.14%	-38.14%
存货	37,335,316.55	10.33%	45,047,709.22	12.24%	-17.12%
固定资产	96,231,195.15	26.62%	106,473,289.59	28.91%	-9.62%
在建工程	15,428,184.62	4.27%	6,625,576.97	1.80%	132.86%
无形资产	28,285,489.99	7.83%	29,352,295.81	7.97%	-3.63%
资产总计	361,474,139.50	100.00%	368,256,448.53	100.00%	-1.84%
短期借款	57,941,430.56	16.03%	62,852,997.42	17.07%	-7.81%
应付票据	31,429,098.37	8.69%	28,537,866.41	7.75%	10.13%
应付账款	77,498,520.51	21.44%	83,368,934.04	22.64%	-7.0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为 361,474,139.50 元，负债总额为 196,411,302.23 元，资产负债率 54.34%，较去年减少 5.63%，资产质量良好，不会对公司产生不良影响。

1、货币资金

期末余额 37,468,243.67 元，较期初增加 222.77%，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期末余额 13,176,538.81 元，较期初增加 38.23%，主要系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3、应收款项融资

期末余额 27,639,205.95 元，较期初减少 38.14%，主要系背书未到期的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4、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 15,428,184.62 元，较期初增加 132.86%，主要系数字化更新设备购入增加所致。

（二）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52,268,046.60	—	152,627,849.64	—	—0.24%
营业成本	112,959,390.95	74.18%	110,589,533.71	72.46%	2.14%
毛利率	25.82%	—	27.54%	—	—
销售费用	3,413,996.36	2.24%	2,355,567.27	1.54%	44.93%
管理费用	13,938,313.02	9.15%	12,835,336.79	8.41%	8.59%
研发费用	6,847,259.68	4.50%	6,450,035.48	4.23%	6.16%
财务费用	1,106,027.45	0.73%	1,288,904.39	0.84%	—14.19%
其他收益	2,206,375.55	1.45%	860,179.16	0.56%	156.50%
投资收益	—	0.00%	—968,884.24	—0.63%	—100.00%
营业利润	14,561,488.62	9.56%	17,617,973.53	11.54%	—17.35%
净利润	13,430,370.03	8.82%	15,353,820.59	10.06%	—12.5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 152,268,046.60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0.24%。

营业成本 112,959,390.95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14%。

2. 营业利润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为 14,561,488.62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7.35%。

其中销售费用 3,413,996.36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4.93%，主要系分公司及海外市场费用增加所致；管理费用 13,938,313.02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8.59%，主要系人员增加及薪酬增加所致；研发费用 6,847,259.68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6.16%，主要系研发人员增加及薪酬增加所致；财务费用 1,106,027.45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4.19%。

其他收益 2,206,375.55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56.50%，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投资收益 0 元，主要系本期无长期股权投资，未产生收益所致。

3. 净利润

报告期内净利润13,430,370.03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2.53%；2025年上半年净利润率8.82%。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51,713,162.70	151,898,925.45	—0.12%

其他业务收入	554,883.90	728,924.19	-23.88%
主营业务成本	112,652,175.78	110,304,425.74	2.13%
其他业务成本	307,215.17	285,107.97	7.75%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执行器	110,035,654.85	79,856,223.11	27.43%	13.11%	11.69%	3.47%
光电	41,677,507.85	32,795,952.67	21.31%	-23.69%	-15.49%	-26.36%
合计	151,713,162.70	112,652,175.78	25.75%	-0.12%	2.13%	-5.95%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内销	141,714,269.15	106,471,563.10	24.87%	-1.65%	0.89%	-7.07%
外销	9,998,893.55	6,180,612.68	38.19%	28.08%	29.43%	-1.65%
合计	151,713,162.70	112,652,175.78	25.75%	-0.12%	2.13%	-5.95%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光电产品中模组类订单减少，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23.69%，营业成本减少 15.49%，毛利率下降 26.36%

执行器内销市场营业收入 141,714,269.1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5%，主要系上年同期数据中包含参股公司（精华冠科）营业收入，本年因股权转让无此收入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7.07%，主要系模组类订单减少所致；外销市场营业收入 9,998,893.5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8.08%，主要系公司近两年加大了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外销客户增加所致。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24,701.45	11,710,449.51	336.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265.71	-2,910,579.05	-69.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34,690.66	4,959,056.14	-463.67%

现金流量分析

期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24,701.45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336.57%；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354,172.86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61.23%，主要系销售收款支付方式以银行转账增加所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8,711.62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385.67%，主要系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77,265.71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69.86%；其中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元，主要系投资减少所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7,129.10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81.93%，主要系购买设备以承兑方式支付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034,690.66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463.67%；其中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00,000.00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50.00%，主要系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重庆艾森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汽车零配件销售	2,000,000	0	0	0	3,343.40
Jinghua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控股子公司	汽车零配件研发和销售	25,000 欧元	0	0	0	0

说明：

1. 重庆艾森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完成注销，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披露《关于完成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 Jinghua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的设立已获商务委、发改委等有关主管部门审批（或备案）并已完成注册，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披露《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Jinghua Electronics Europe GmbH	注册成立	为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在德国设立全资子公司负责海外客户的拓展与服务。
重庆艾森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销	注销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原业务转移至重庆分公司，由重庆分公司负责川渝地区的市场销售与客户服务。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1、对员工的责任：按时足额发放薪资，并根据社会发展逐步提高工资水平；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加强劳动保护，实现安全生产，积极预防职业病；建立公司员工的职业教育和岗位培训制度，不断提高职工的素质和能力；完善工会、员工监事制度，培育良好的企业文化。公司先后成立了党支部、工会、团支部、妇联等组织，使企业员工有了更多的渠道和途径维护自身权益。公司设有独立的文体活动中心、培训室、党建室、鄞工驿站等。除此之外，公司还定期员工培训、旅游、健康体检，节假日发放礼品并组织丰富多彩的活动等，使广大员工既愉悦了身心，又提高了自身素质。

2、对客户的质量：按期交付产品，确保产品质量，提供及时、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质量控制措施，涵盖从产品设计、原材料采购、产品制造、产品检验、储运、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等各个环节，对各部门的质量控制工作进行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3、对债权人的责任：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诚实守信，主动偿债，不拖欠；切实履行合法订立的合同。

4、对供应商的责任：按期付供应商货款，对供应商开展培训与评审，帮助供应商提升管理水平。

5、对社会公益的责任：2013年9月，公司设立“慈善扶贫基金”，用于慈善助困；2016年3月，设立“教育奖励金”，用于支持教育及公益事业。公司每年组织敬老院慰问、无偿献血活动等，还积极参与慈善一日捐、爱心助学，至今，累计捐款336万元，先后荣获浙江省红十字会功勋奖铜奖、区红十字会大爱无疆奖、爱心企业等荣誉称号。

6、对环境和资源的责任：公司把“安全生产、保护环境、职业健康”作为自己的责任，关注产品、服务及运营方面对未来质量安全、环境、能源消耗、资源综合利用以及公共卫生等方面可能存在的公众隐忧，积极研究对策并预先做出应对准备。公司于2012年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与市场波动风险	汽车产业自4月以来有所好转，市场仍处于缓慢恢复阶段，汽车行业经济运行依然面临较大压力，行业企业效益水平处于低位。全年实现稳增长目标任务艰巨，需要进一步恢复和扩大需求，推动行业平稳增长。这可能会给公司预期经营收益带来不确定性。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客户集中度较高是公司所处行业的特征所致：1、公司产品是专为整车配套的部件，应用领域限于汽车市场；2、汽车行业的集中度较高，行业内规模企业体量相对较大。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下，如果下游主要客户生产经营形势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对公司

	收入和利润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产品质量风险	汽车灯具是影响汽车安全性能的重要零部件之一，对安全性的要求较高。本公司按照 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的质量管理制度，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质量检测。但是，质量风险依然不可避免地存在，一旦发生将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制定了一套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结合日清日结的生产原则，利用人、机、料、法、环的管控来确保公司产品质量。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60,000,000	22,788,152.32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101,000,000	29,366,953.88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55,880.77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授信提供担保	324,040,000	90,145,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模具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22,788,152.32 元，向关联方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近江远景（湖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29,366,953.88 元。
关联方控股股东、实控人康晴、股东吴辉华为公司融资授信提供担保贷款余额为 90,145,000.00 元。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精成汽车智控系统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6,000 万元，实缴资本 0 元，精华股份持股 100%。于 2025 年 1 月以 0 元的价格将 40%的股权转让给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康晴，由康晴履行 40%股权对应的未缴出资的实缴义务。
上述关联交易已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2025-002、2025-003、2025-004、2025-007）。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住宅公寓作为员工宿舍，发生关联交易 55,880.77 元。该交易发生前已按公司制度进行合同评审，总经理做了批准。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〇九条，“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30 万元以及与关联法人的交易金额低于 1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关联交易。”因此该关联交易符合审批程序。

（四）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5-002	出售资产	宁波精成汽车智控系统有限公司 40%股权	由康晴履行 40%股权对应未缴出资的实缴义务（精成智控认缴出资额 6,000 万元，实缴出资额 0 元，转让后康晴应实缴出资的金额 2,400 万元）	是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注册成立宁波精成汽车智控系统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6,000 万元，实缴资本 0 元，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以 0 元的价格将 60%股权转让给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康明章，由其履行 60%的股权对应的未缴出资的实缴义务；2025 年 1 月以 0 元的价格将 40%股权转让给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康晴，由其履行 40%的股权对应的未缴出资的实缴义务。本次出售资产因公司战略布局调整，符合公司未来经营的需要，也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战略。
--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5年10月8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10月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0月8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签署了《关于避免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 1、股份限售的承诺:公司董监高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 3、关于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签署了《关于避免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承诺函》。
- 在报告期内各承诺人严格履行了各项承诺，无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 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流动资产	质押	6,429,098.37	1.78%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33,578,562.54	9.29%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24,510,628.78	6.78%	短期借款抵押
总计	-	-	64,518,289.69	17.8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1、应收款项融资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此项质押仅为拆解大额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供

应商货款，质押期间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公司经营没有消极影响。

2、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抵押为公司银行贷款的抵押物，抵押期间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因而与上述抵押有关的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没有消极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790,375	37.02%	0	23,790,375	37.0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418,554	22.44%	0	14,418,554	22.44%
	董事、监事、高管	4,393,200	6.84%	0	4,393,200	6.8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0,469,625	62.98%	0	40,469,625	62.9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960,850	41.96%	0	26,960,850	41.96%
	董事、监事、高管	13,437,900	20.91%	0	13,437,900	20.9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4,260,000	-	0	64,2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 质押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的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1	康晴	41,379,404	0	41,379,404	64.3937%	26,960,850	14,418,554	0	0
2	吴辉华	17,831,100	0	17,831,100	27.7484%	13,437,900	4,393,200	0	0
3	宁波精华联合	2,835,000	0	2,835,000	4.4118%	70,875	2,764,125	0	0

	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173,900	0	1,173,900	1.8268%	0	1,173,900	0	0
5	刘洪海	395,000	2,000	397,000	0.6178%	0	397,000	0	0
6	杨先艳	348,814	750	349,564	0.5440%	0	349,564	0	0
7	翟德杏	91,948	9,000	100,948	0.1571%	0	100,948	0	0
8	陈军伟	93,000	-30,000	63,000	0.0980%	0	63,000	0	0
9	黄丽雅	48,091	0	48,091	0.0748%	0	48,091	0	0
10	陈建林	21,105	0	21,105	0.0328%	0	21,105	0	0
合计		64,217,362	-	64,199,112	99.91%	40,469,625	23,729,487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没有任何亲属关系。股东康晴系精华联合事务执行人、吴辉华系精华联合合伙人。康晴通过精华联合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8%，吴辉华通过精华联合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11%。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康晴	董事长	男	1977 年 11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41,379,404	-	41,379,404	64.39%
吴辉华	董事	男	1976 年 8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17,831,100	-	17,831,100	27.75%
李永新	董事	男	1969 年 4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朱献洪	董事	男	1982 年 7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韩海英	董事	女	1974 年 8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任庆兵	监事会主席	男	1977 年 12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吴海松	监事	男	1982 年 1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项瑜	职工监事	女	1993 年 8 月	2023 年 9 月 13 日	2026 年 9 月 13 日				
徐金尧	总经理	男	1977 年 2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PARK YONG CHUL	副总经理	男	1971 年 2 月	2025 年 3 月 26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杨清	财务负责人	女	1985 年 4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邹文霞	董 事 会 秘 书	女	1978 年 11 月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9 月 15 日				
-----	-----------	---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除董事康晴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任何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PARKYONGCHUL	-	新任	副总经理	公司在德国设立全资子公司，为保证海外公司正常运行，聘任 PARKYONGCHUL 先生为公司海外副总经理。
张清龙	副总经理		-	因个人原因离职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PARKYONGCHUL，男，韩国国籍，1971 年 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98 年至 2020 年任韩国大宇汽车公司（现为通用汽车韩国公司）东亚地区采购总监；2017 年至 2019 年任万宝至马达小型汽车事业部负责人；万宝至马达：小型汽车事业部负责人；2019 年至 2022 年任韩国启洋精密株式会社销售总监。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7	0	8	49
生产人员	229	0	17	212
销售人员	16	0	2	14
技术人员	50	5	0	55
财务人员	6	0	0	6
员工总计	358	5	27	336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7,468,243.67	11,608,375.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3,176,538.81	9,532,034.66
应收账款	五(三)	95,659,641.58	103,616,708.51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27,639,205.95	44,682,808.01
预付款项	五(五)	1,043,102.44	1,255,535.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81,090.14	54,278.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37,335,316.55	45,047,709.2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2,403,139.14	215,797,449.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八)	134,112.22	153,531.63
固定资产	五(九)	96,231,195.15	106,473,289.59
在建工程	五(十)	15,428,184.62	6,625,576.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一)	28,285,489.99	29,352,295.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3,161,167.85	3,997,036.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3,460,850.57	3,487,26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四)	2,370,000.00	2,37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071,000.40	152,458,998.66
资产总计		361,474,139.54	368,256,448.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五)	57,941,430.56	62,852,997.4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六)	31,429,098.37	28,537,866.41
应付账款	五(十七)	77,498,520.51	83,368,934.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八)	1,148,400.51	750,306.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6,019,152.90	7,983,521.23
应交税费	五(二十)	2,279,954.20	3,994,563.35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一)	378,276.93	469,483.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7,254,369.17	14,708,685.38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三)	9,903,139.08	6,740,528.96
流动负债合计		193,852,342.23	209,406,886.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四)	2,558,960.00	2,718,89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58,960.00	2,718,895.00
负债合计		196,411,302.23	212,125,781.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五)	64,260,000.00	64,2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六)	712,344.51	712,344.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七)	14,842,930.29	14,842,930.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八)	85,247,562.51	76,315,39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062,837.31	156,130,667.2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062,837.31	156,130,667.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474,139.54	368,256,448.53

法定代表人：康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清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清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468,243.67	11,585,763.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176,538.81	9,532,034.66
应收账款	十四(一)	95,659,641.58	103,616,708.51
应收款项融资		27,639,205.95	44,682,808.01

预付款项		1,043,102.44	1,255,535.49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81,090.14	54,278.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335,316.55	45,047,709.2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2,403,139.14	215,774,837.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4,112.22	153,531.63
固定资产		96,638,527.83	106,880,622.27
在建工程		15,428,184.62	6,625,576.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285,489.99	29,352,295.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61,167.85	3,997,036.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60,850.57	3,732,493.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70,000.00	2,37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478,333.08	153,111,557.21
资产总计		361,881,472.22	368,886,395.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941,430.56	62,852,997.4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429,098.37	28,537,866.41
应付账款		77,498,520.51	83,368,934.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48,400.51	750,306.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19,152.90	7,957,671.23
应交税费		2,279,954.20	3,994,457.89
其他应付款		378,276.93	469,483.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54,369.17	14,708,685.38
其他流动负债		9,903,139.08	6,740,528.96
流动负债合计		193,852,342.23	209,380,930.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58,960.00	2,718,89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58,960.00	2,718,895.00
负债合计		196,411,302.23	212,099,825.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260,000.00	64,2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0,265.74	870,265.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842,930.29	14,842,930.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496,973.96	76,813,373.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470,169.99	156,786,569.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881,472.22	368,886,395.0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52,268,046.60	152,627,849.64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九)	152,268,046.60	152,627,849.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9,554,101.15	134,744,194.4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九)	112,959,390.95	110,589,533.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	1,289,113.69	1,224,816.79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一)	3,413,996.36	2,355,567.27
管理费用	五(三十二)	13,938,313.02	12,835,336.79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三)	6,847,259.68	6,450,035.48
财务费用	五(三十四)	1,106,027.45	1,288,904.3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五)	2,206,375.55	860,179.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968,884.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16,179.61	-96,107.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375,011.99	-60,869.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61,488.62	17,617,973.5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九)	12,550.03	42,448.41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	50,102.41	203,633.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23,936.24	17,456,788.61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一)	1,093,566.21	2,102,968.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30,370.03	15,353,820.5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5,182.17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30,370.03	13,948,638.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30,370.03	15,353,820.5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30,370.03	13,948,638.4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5,182.1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1

法定代表人：康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清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清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四(四)	152,268,046.60	143,258,308.61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112,959,390.95	104,506,118.61
税金及附加		1,289,113.64	1,218,939.99
销售费用		3,413,996.36	2,059,985.35
管理费用		13,893,718.41	12,493,311.86
研发费用		6,847,259.68	6,450,035.48
财务费用		1,105,767.69	1,288,417.9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206,348.88	860,459.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31.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79.61	-221,252.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5,011.99	-65,518.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06,316.37	15,830,418.90
加：营业外收入		12,550.03	42,448.41
减：营业外支出		98,273.56	203,578.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20,592.84	15,669,289.01
减：所得税费用		1,338,792.08	2,102,968.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81,800.76	13,566,320.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81,800.76	13,566,320.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81,800.76	13,566,320.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354,172.86	73,406,147.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4,336.42	24,811.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1	1,828,711.62	376,531.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07,220.90	73,807,489.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06,460.69	17,005,823.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246,244.22	25,426,652.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70,390.32	9,873,890.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9,424.22	9,790,674.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82,519.45	62,097,04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24,701.45	11,710,449.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13,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23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9,387.00	63,5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2	476.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9,863.39	13,828,821.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7,129.10	5,739,400.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	1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7,129.10	16,739,400.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265.71	-2,910,579.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00,000.00	69,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3	2,174.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02,174.36	69,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245,000.00	60,2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91,865.02	4,560,943.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36,865.02	64,840,943.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34,690.66	4,959,056.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12,745.08	13,758,926.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5,498.59	15,647,40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68,243.67	29,406,330.78

法定代表人：康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清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清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354,172.86	73,401,598.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4,336.42	24,811.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8,663.11	371,90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07,172.39	73,798,313.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06,460.69	17,005,823.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178,206.52	25,196,596.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69,463.09	9,866,909.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5,728.58	9,883,17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59,858.88	61,952,50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47,313.51	11,845,809.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13,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23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9,387.00	1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9,863.39	13,781,231.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7,129.10	5,735,600.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	1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7,129.10	16,735,600.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265.71	-2,954,369.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00,000.00	69,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4.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02,174.36	69,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245,000.00	60,2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91,865.02	4,560,943.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36,865.02	64,840,943.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34,690.66	4,959,056.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35,357.14	13,850,496.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32,886.53	15,498,225.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68,243.67	29,348,721.81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三（一）1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三（一）1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4,26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7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共分红派现 4,498,200.00 元。已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实施完成。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1-6 月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宁波精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华电子）整体改制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1月3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671201946D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宁波市鄞州区春园路136号。法定代表人：康晴。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426.00万元，总股本为6,426.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于2015年10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精华电子设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其中：康晴以货币出资人民币78.00万元，占注册资本

的52.00%；吴辉华以货币出资人民币7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8.00%。

2014年8月25日，根据精华电子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精华电子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其中股东康晴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56.00万元，股东吴辉华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44.00万元。增资后精华电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0.00万元，其中，康晴出资人民币23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2.00%；吴辉华出资人民币2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8.00%。

2014年9月4日，根据精华电子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精华电子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由股东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增资后精华电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康晴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3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6.80%，吴辉华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3.20%，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

2014年10月26日，根据精华电子股东会决议和《关于变更设立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书》及精华电子拟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以2014年9月30日为基准日，精华电子申请变更为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华电子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每股面值1元，折合股份总数5,000,000.00股。由精华电子的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精华电子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5,385,265.74元，按1.077053148:1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数5,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超过折股部分净资产385,265.7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0月29日，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定向发行股票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其中：康晴认购400.00万股，以人民币出资400.00万元，占本次发行总数的80.00%；吴辉华认购100.00万股，以人民币出资100.00万元，占本次发行的20%。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康晴出资63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3.40%，吴辉华出资3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1.60%，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0%。本次变更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11月15日出具中汇会验[2015]3732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7年5月1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股本1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00股转增5.00股，经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股本增加至15,000,000.00股，并于2017年6月2日完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登记手续，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与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500.00万元，其中：康晴出资95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3.40%；吴辉华出资47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1.60%；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7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0%。

根据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4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人民币8元/股)，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本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70.00万股，占新增注册资本的35.00%；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50.00万股，占新增注册资本的25.00%；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购30.00万股，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5.00%；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50.00万股，占新增注册资本的25.00%。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1,700.00万元，其中：康晴以货币出资人民币95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95%；吴辉华以货币出资人民币47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88%；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以货币出资人民币7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7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1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4%；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6%；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4%。本次变更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11月17日出具中汇会验[2017]5079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17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股本17,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00股转增2.00股，经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股本增加至20,400,000.00股，并于2018年5月22日完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登记手续，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与股本变更为人民币2,040.00万元，其中：康晴出资1,14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95%；吴辉华出资568.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88%；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8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1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4%；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6%。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股本20,4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00股转增5.00股，经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股本增加至30,600,000.00股，并于2018年9月18日完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登记手续，至此，公司注册

资本与股本变更为人民币3,060.00万元,其中:康晴出资1,711.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95%;吴辉华出资853.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88%;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2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1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4%;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6%。

2018年12月28日,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增持本公司流通股1,800.00股,由康晴转让股数1,800.00股。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3,060.00万元,其中:康晴出资1,711.6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95%;吴辉华出资853.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88%;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2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12%;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90.1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5%;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4%;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6%。

2020年6月30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康晴增持本公司流通股2,057,800.00股,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持本公司流通股19,000.00股,分别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数1,134,000.00股,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数901,800.00股,吴辉华转让股数41,000.00股。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3,060.00万元,其中:康晴出资1,917.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2.6601%;吴辉华出资849.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7484%;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118%;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412%;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5.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268%;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2.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4118%。

2020年12月18日,康晴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增持本公司流通股127,316.00股,分别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数126,000.00股,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数1,316.00股。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3,060.00万元,其中:康晴出资1,930.131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3.0762%;吴辉华出资849.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7484%;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118%;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89.86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9369%;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5.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268%。

2021年12月,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股数898,684.00股,分别由康晴增持本公司流通股392,564.00股,合格投资者(自然人)增持本公司流通股506,120.00股。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3,060.00万元,其中:康晴出资1,969.38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4.3591%;吴辉华出资8,49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7484%;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118%;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5.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268%;其他合格投资者(自然人)出资50.6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540%。

2022年6月,合格投资者(自然人)转让10,598.00股,使得康晴增持本公司流通股10,598.00股。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3,060.00万元,其中:康晴出资1,970.447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4.3937%;吴辉华出资8,49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7484%;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118%;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5.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268%;其他合格投资者(自然人)出资49.552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194%。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股本30,600,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00股送红股10.00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00股转增1.00股,经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股本增加至64,260,000.00股,并于2023年9月27日完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登记手续,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与股本变更为人民币6,426.00万元,其中:康晴出资4,137.9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4.3937%;吴辉华出资1,783.1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7484%;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283.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118%;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17.3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268%;其他合格投资者(自然人)出资104.0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19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426.00万元,其中:康晴出资4,137.9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4.3937%;吴辉华出资1,783.1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7.7484%;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283.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4118%;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17.3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268%;其他合格投资者(自然人)出资104.0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194%。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公司下设销售部门、采购部门,总经办,财务部,生产

技术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五金件、冲件、塑料制品、橡胶制品、针织品、服装、服饰的制造、加工；金属材料、电子产品、机电产品、文化用品、工艺品的销售；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为汽车前大灯调光电机、步进电机、全车氛围灯、LED 模组、全车小灯总成、汽车空调风门执行器、执行器 PCBA。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合并范围

本公司 2025 年 1-6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家，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入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十二)、三(十三)、附注三(十九)、附注三(二十二)、和附注三(二十七)等相关说明。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

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

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一）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

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人民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九）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

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十)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十)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九)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 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 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 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 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 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 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 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一)。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十)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高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二)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票据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七)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5 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按照本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

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

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说明：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 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二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

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 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设备安装完成并通过验收的时点
电子及其他设备	设备安装完成并通过验收的时点

（二十一）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二）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5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34.25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

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五)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内销：一般情况下，主机厂客户领用货物后，开具开票通知单，经双方确认，公司确认收入；其他客户在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外销：公司主要以 FOB 方式进行交易，以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作为主要风险报酬转移时点，作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

（二十八）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

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附注三(十一)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	[注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	[注 2]

[注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符合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提前清偿，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对于附有契约条件的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在进行流动性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1)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2)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执行解释第 17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注 2]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解释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不再计入“销售费用”科目。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6%、13%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土地面积	10元/平方米、16元/平方米，8元/平方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注]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艾森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经复审后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由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243310180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限为三

年，公司 2024 年度享受 15.00%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43 号），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之子公司重庆艾森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及重庆精华冠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应纳税所得额少于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在现行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小微利企业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上年同期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37,468,243.67	5,255,498.59
其他货币资金		6,352,877.14
合 计	37,468,243.67	11,608,375.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包含票据保证金 0 元，其使用权受到限制。

(二)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3,176,538.81	9,532,034.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70,040.85	100.00	693,502.04	5.00	13,176,538.81
合 计	13,870,040.85	100.00	693,502.04	5.00	13,176,538.8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33,720.69	100.00	501,686.03	5.00	9,532,034.66
合 计	10,033,720.69	100.00	501,686.03	5.00	9,532,034.66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3,870,040.85	693,502.04	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1,686.03	191,816.01	-	-	693,502.04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3,474,040.71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442,093.68	108,882,225.07
1-2 年	217,903.65	154,999.65
2-3 年	87,078.60	8,634,485.87
3 年以上	10,240,971.36	1,785,614.89
合 计	110,988,047.29	119,457,325.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17,612.62	8.94	9,917,612.6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070,434.67	91.06	5,410,793.09	5.35	95,659,641.58
合 计	110,988,047.29	100.00	15,328,405.71	13.81	95,659,641.58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17,612.62	8.30	9,917,612.6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539,712.86	91.70	5,923,004.35	5.41	103,616,708.51
合 计	119,457,325.48	-	15,840,616.97	13.26	103,616,708.5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浙江恒星永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298,088.68	8,298,088.6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观致汽车有限公司	714,396.62	714,396.6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泰兴市永诚车灯塑件有限公司	539,972.00	539,972.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余江县大为贸易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8,207.17	258,207.1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南京卡莱德汽车照明系统有限公司	106,948.15	106,948.15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9,917,612.62	9,917,612.62	100.00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0,442,093.68	5,022,104.68	5.00
1-2 年	217,903.65	21,790.37	10.00
2-3 年	87,078.60	43,539.30	50.00
3 年以上	323,358.74	323,358.74	100.00
小 计	101,070,434.67	5,410,793.09	5.35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17,612.62	-	-	-	9,917,612.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23,004.35	209,406.77	-	302,804.49	5,410,793.09
小 计	15,840,616.97	209,406.77	-	302,804.49	15,328,405.71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比亚迪集团及下属公司[注]	28,887,592.78	1 年以内	26.03	1,444,379.64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17,316,176.95	1 年以内	15.60	865,808.85
浙江恒星永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298,088.68	1 年以内	7.48	8,298,088.68
重庆大茂堤维西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5,097,385.10	1 年以内	4.59	254,869.26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保定光电分公司	5,063,924.79	1 年以内	4.56	253,196.24
小 计	64,663,168.30		58.26	11,116,342.67

[注]比亚迪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主要包括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合肥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郑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衡阳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济南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济南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常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抚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西安比亚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7,639,205.95	44,682,808.0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429,098.3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210,107.58	

(五)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43,102.44	100.00	1,255,535.49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浙江阿里商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86,749.41	1 年以内	8.32	尚未结算
史德明	63,738.58	1 年以内	6.11	尚未结算
常州市一米家具涉及有限公司	56,933.27	1 年以内	5.46	尚未结算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宁波石油分公司	51,666.27	1 年以内	4.95	尚未结算
宁波育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50,314.46	1 年以内	4.82	尚未结算
小 计	309,401.99		29.66	

3.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85,358.04	4,267.90	81,090.14	57,135.00	2,856.75	54,278.25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	-
代扣代缴税项	57,520.40	57,135.00
应收暂付款	-	-
其他	27,837.64	-
小 计	85,358.04	57,135.00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5,358.04	57,135.00
1-2 年	-	-
3 年以上	-	-
小 计	85,358.04	57,135.0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358.04	100	4,267.90	5.00	81,090.14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135.00	100.00	2,856.75	5.00	54,278.25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85,358.04	4,267.90	5.00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5,358.04	4,267.90	5.00

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56.75	1,411.15	-	-	4,267.9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四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数
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代扣代缴款项	55,985.00	1 年以内	65.59	2,799.25
应明敏	其他	25,837.64	1 年以内	30.27	1,291.88
孔令淞	其他	2,000.00	1 年以内	2.34	100.00
国家金库常州市中心支库 (社会保险)	代扣代缴款项	935.40	1 年以内	1.10	46.77
常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代扣代缴款项	600.00	1 年以内	0.70	30.00
小 计		85,358.04		100.00	4,267.90

(七)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60,023.87	633,125.65	11,226,898.22	12,640,177.88	633,125.65	12,007,052.23
库存商品	7,050,395.32	2,458,845.93	4,591,549.39	9,519,971.15	2,458,845.93	7,061,125.22
发出商品	21,255,682.64	1,395,229.89	19,860,452.75	26,682,022.79	1,395,229.89	25,286,792.90
周转材料	608,108.50	-	608,108.50	684,128.62	-	684,128.62
委托加工物资	-	-	-	8,610.25	-	8,610.25
在产品	1,048,307.69	-	1,048,307.69	-	-	-
合计	41,822,518.02	4,487,201.47	37,335,316.55	49,534,910.69	4,487,201.47	45,047,709.22

2. 存货跌价准备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33,125.65	-	-	-	-	633,125.65
库存商品	2,458,845.94	-	-	-	-	2,458,845.94
发出商品	1,395,229.88	-	-	-	-	1,395,229.88
小计	4,487,201.47	-	-	-	-	4,487,201.47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八)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192,370.46	-	-	192,370.46
2) 本期增加	-	-	-	-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本期减少	-	-	-	-
4) 期末数	192,370.46	-	-	192,370.46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数	38,838.83	-	-	38,838.83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 计
2) 本期增加	19,419.41	-	-	19,419.41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3) 本期减少	-	-	-	-
4) 期末数	58,258.24	-	-	58,258.24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4,112.22	-	-	134,112.22
2) 期初账面价值	153,531.63	-	-	153,531.63

2.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96,231,195.15	106,473,289.59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47,067,967.79	117,294,650.34	4,553,575.14	6,704,108.57	175,620,301.84
2) 本期增加	-	2,246,140.32	72,529.38	38,632.59	2,357,302.29
①购置	-	-	72,529.38	38,632.59	111,161.97
②在建工程转入	-	2,246,140.32	-	-	2,246,140.32
3) 本期减少	-	2,022,004.14	126,466.94	8,934.52	2,157,405.60
处置或报废		2,022,004.14	126,466.94	8,934.52	2,157,405.60
4) 期末数	47,067,967.79	117,518,786.52	4,499,637.58	6,733,806.64	175,820,198.53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8,836,187.20	52,215,395.52	3,170,250.29	4,925,179.24	69,147,012.25
2) 本期增加	1,122,404.04	9,850,113.61	300,022.44	433,180.93	11,705,721.02
计提	1,122,404.04	9,850,113.61	300,022.44	433,180.93	11,705,721.02
3) 本期减少	-	1,138,666.29	119,880.87	5,182.73	1,263,729.89
处置或报废		1,138,666.29	119,880.87	5,182.73	1,263,729.89
4) 期末数	9,958,591.24	60,926,842.84	3,350,391.86	5,353,177.44	79,589,003.38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3)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109,376.55	56,591,943.68	1,149,245.72	1,380,629.20	96,231,195.15
2)期初账面价值	38,231,780.59	65,079,254.82	1,383,324.85	1,778,929.33	106,473,289.59

(2)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类 别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8,684.51

(4)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四）“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十)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5,428,184.62	-	15,428,184.62	6,625,576.97	-	6,625,576.97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工程	15,428,184.62	-	15,428,184.62	6,625,576.97	-	6,625,576.97

(2)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在建工程。

(十一)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1)账面原值			
1)期初数	33,561,382.87	7,562,806.47	41,124,189.34
2)本期增加	-	59,734.51	59,734.51
购置	-	59,734.51	59,734.51
3)本期减少	-	-	-
处置	-	-	-

项 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4) 期末数	33,561,382.87	7,622,540.98	41,183,923.85
(2) 累计摊销			
1) 期初数	6,928,784.62	4,843,108.91	11,771,893.53
2) 本期增加	459,574.32	666,966.01	1,126,540.33
计提	459,574.32	666,966.01	1,126,540.33
3) 本期减少	-	-	-
处置			
4) 期末数	7,388,358.94	5,510,074.92	12,898,433.86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173,023.93	2,112,466.06	28,285,489.99
2) 期初账面价值	2,719,697.56	26,632,598.25	29,352,295.81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无形资产本附注五（四十四）“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费	3,997,036.91	-	835,869.06	-	3,161,167.85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6,026,175.65	2,403,926.35	16,042,355.26	2,406,353.28
资产减值准备	4,487,201.47	673,080.22	4,487,201.47	673,080.22
政府补助	2,558,960.00	383,844.00	2,718,895.00	407,834.25
合 计	23,072,337.12	3,460,850.57	23,248,451.73	3,487,267.7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302,804.49
可抵扣亏损	1,073,902.26	1,073,902.26
小计	1,073,902.26	1,376,706.7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5	-	302,804.49	-
2026	213,967.04	213,967.04	-
2027	423,249.60	423,249.60	-
2028	424,957.71	424,957.71	
2029	11,727.91	11,727.91	
小 计	1,073,902.26	1,376,706.75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370,000.00	-	2,370,000.00	2,370,000.00	-	2,370,000.00

(十五)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	-
质押兼保证借款	30,000,000.00	25,000,000.00
保证借款	27,900,000.00	37,8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1,430.56	52,997.42
合 计	57,941,430.56	62,852,997.42

(十六)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1,429,098.37	28,537,866.41

(十七)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7,361,534.03	82,971,171.43
1-2 年	3,832.00	249,132.00
2-3 年	-	-
3 年以上	133,154.48	148,630.61
合 计	77,498,520.51	83,368,934.04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十八) 合同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1,148,400.51	750,306.34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短期薪酬	7,735,090.67	28,276,917.24	30,240,576.77	5,771,431.14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8,430.56	1,517,234.60	1,517,943.40	247,721.76
(3) 辞退福利	-	23,238.76	23,238.76	-
合 计	7,983,521.23	29,817,390.60	31,781,758.93	6,019,152.90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67,060.28	24,281,681.11	26,295,792.98	5,152,948.41
(2) 职工福利费	-	2,398,009.33	2,398,009.33	-
(3) 社会保险费	143,645.68	849,473.94	858,964.75	134,154.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6,223.99	789,488.38	798,507.15	127,205.22
工伤保险费	7,421.69	59,985.56	60,457.60	6,949.65
(4) 住房公积金	-	263,425.00	263,425.0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4,384.71	484,327.86	424,384.71	484,327.86
小 计	7,735,090.67	28,276,917.24	30,240,576.77	5,771,431.14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基本养老保险	240,418.24	1,470,773.44	1,470,976.64	240,215.04
(2) 失业保险费	8,012.32	46,461.16	46,966.76	7,506.72
小 计	248,430.56	1,517,234.60	1,517,943.40	247,721.76

(二十)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98,168.30	993,37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516.75	95,169.98
房产税	321,285.51	670,758.38
土地使用税	40,027.98	78,642.73
教育费附加	26,792.89	40,787.13
地方教育附加	17,861.92	27,191.42
企业所得税	-	1,289,595.17
印花税	36,722.15	46,484.1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1,649.04	120,875.37
其他	994,929.66	631,683.76
合 计	2,279,954.20	3,994,563.35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378,276.93	469,483.12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暂收款	-	3,031.56
押金保证金	-	-
其他	378,276.93	466,451.56
小 计	378,276.93	469,483.12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245,000.00	14,690,000.00
一年内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9,369.17	18,685.38
合 计	7,254,369.17	14,708,685.38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兼保证借款	2,445,000.00	4,890,000.00
保证借款	4,800,000.00	9,800,000.00
小 计	7,245,000.00	14,690,000.00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额	-	28,323.74
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非 6+9)	9,903,139.08	6,712,205.22
合 计	9,903,139.08	6,740,528.96

(二十四)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18,895.00	-	159,935.00	2,558,96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十五)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4,260,000.00	-	-	-	-	-	64,260,000.00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712,344.51	-	-	712,344.51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4,842,930.29	-	-	14,842,930.29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76,315,392.48	48,281,840.5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76,315,392.48	48,281,840.5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30,370.03	34,667,291.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420,739.89
应付普通股股利	4,498,200.00	3,213,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利润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5,247,562.51	76,315,392.48

(二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51,713,162.70	112,652,175.78	151,898,925.45	110,304,425.74
其他业务	554,883.90	307,215.17	728,924.19	285,107.97
合 计	152,268,046.60	112,959,390.95	152,627,849.64	110,589,533.71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汽车零部件行业	151,713,162.70	112,652,175.78	151,898,925.45	110,304,425.74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执行器	110,035,654.85	79,856,223.11	97,283,667.17	71,497,449.48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光电	41,677,507.85	32,795,952.67	54,615,258.28	38,806,976.26
小 计	151,713,162.70	112,652,175.78	151,898,925.45	110,304,425.74

4.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内销	141,714,269.15	106,471,563.10	144,092,220.80	105,529,317.28
外销	9,998,893.55	6,180,612.68	7,806,704.65	4,775,108.46
小 计	151,713,162.70	112,652,175.78	151,898,925.45	110,304,425.74

5.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比亚迪集团及下属公司[注]	41,380,552.55	27.18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28,946,234.88	19.01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保定光电分公司	8,062,222.82	5.29
重庆大茂伟瑞柯车灯有限公司	6,900,340.80	4.53
湖北华中马瑞利汽车照明有限公司	6,261,028.80	4.11
小 计	91,550,379.85	60.12

[注]比亚迪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主要包括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合肥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郑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衡阳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济南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济南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常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抚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西安比亚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三十)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0,536.78	461,686.91
教育费附加	210,230.03	197,768.30
地方教育附加	140,153.35	131,845.52
印花税	71,998.03	69,401.17
房产税	335,213.12	323,588.68
土地使用税	40,982.38	40,526.21
合 计	1,289,113.69	1,224,816.79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一)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工资薪金	1,842,321.61	946,192.48
差旅费	419,569.45	390,437.74
业务招待费	337,198.08	504,929.18
快递费	14,311.79	15,277.96
广告宣传费	156,454.95	10,129.31
会务费	19,801.98	28,301.88
汽车费用	43,141.59	13,490.03
保险费	76,276.14	32,385.42
三包维修费	78,358.94	173,970.81
诉讼代审费	68,000.00	18,745.28
办公费	46,214.39	18,307.00
修理费	69,806.63	28,840.00
其他	242,540.81	174,560.18
合 计	3,413,996.36	2,355,567.27

(三十二)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工资薪金	6,284,021.25	6,056,148.21
其他	1,375,186.44	1,128,519.22
咨询费	784,208.13	851,721.96
业务招待费	1,621,785.93	1,431,170.46
差旅费	181,519.98	308,721.34
折旧费用	1,763,520.81	1,705,196.44
办公费	393,801.14	187,679.42
汽车费用	147,852.95	132,315.56
测试费	30,137.03	63,115.11
残保金	363,245.90	313,779.71
水电费	100,415.72	112,633.1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会务费	33,516.40	46,210.40
运输费	9,808.16	12,361.29
企业文化建设费	541,560.75	367,898.48
专利费	307,732.43	117,866.06
合 计	13,938,313.02	12,835,336.79

(三十三)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工资薪金	3,959,578.71	4,041,948.95
直接材料	1,617,708.03	1,594,940.33
折旧与摊销	980,761.72	429,712.25
其他	289,211.22	383,433.95
合 计	6,847,259.68	6,450,035.48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1,172,781.95	1,365,065.29
减：利息收入	68,635.90	32,728.63
汇兑损益	-27,214.96	-69,469.80
融资租赁费用	-	-
手续费支出	29,096.36	26,037.53
合 计	1,106,027.45	1,288,904.39

(三十五)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1,624,804.29	117,407.99
进项税加计抵减	581,571.26	742,771.17
合 计	2,206,375.55	860,179.16

(三十六)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968,884.24
合计	-	-968,884.24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三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91,816.01	-568,972.8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9,406.77	712,758.1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11.15	-47,677.95
合 计	-16,179.61	96,107.30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375,011.99	-60,869.30	-375,011.99
其中：固定资产	-375,011.99	-60,869.30	-375,011.99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	-	-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2,550.00	42,448.41	12,550.00
其他	0.03	-	0.03
合 计	12,550.03	42,448.41	12,550.03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1,000.00	20,600.00	21,000.00
其他	29,102.41	183,033.33	29,102.41
合 计	50,102.41	203,633.33	50,102.41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1,067,149.03	2,203,581.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417.18	-100,613.24
合 计	1,093,566.21	2,102,968.02

(四十二)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收入	68,635.90	32,728.63
补贴收入	1,624,804.29	117,407.99
营业外收入	12,550.03	42,448.41
经营性往来款	122,721.40	183,946.76
合 计	1,828,711.62	376,531.7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外支出	50,102.41	203,633.33
支付的期间费用	8,802,092.76	8,006,343.34
经营性应收往来款	607,229.05	1,580,697.73
合 计	9,459,424.22	9,790,674.4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理财收益	476.39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其他	2,174.36	-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30,370.03	15,353,820.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16,179.61	96,107.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705,721.02	9,042,420.48
无形资产摊销	1,126,540.33	1,042,706.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5,869.06	602,064.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75,011.99	60,869.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1,321,633.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4,663.35	-968,884.24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17.18	-100,613.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12,392.67	17,385,544.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24,995.83	-5,539,496.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244,614.15	-14,378,133.1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40,416.00	23,918,038.6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468,243.67	29,406,330.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55,498.59	15,647,404.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12,745.08	13,758,926.6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37,468,243.67	29,406,330.78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468,243.67	29,406,330.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68,243.67	29,406,330.78

(四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应收款项融资	6,429,098.37	6,429,098.37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
固定资产	43,479,254.13	33,578,562.54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1,480,839.25	24,510,628.78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81,389,191.75	64,518,289.6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352,877.14	6,352,877.14	保证金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12,186,764.46	12,186,764.46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
固定资产	43,479,254.13	34,700,966.58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1,480,839.25	24,970,203.10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93,499,734.98	78,210,811.28		

截止2025年6月30日，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开发项目及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类型	抵押物账面净值	抵押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下应支行	厂房、土地使用权	5,808.92	244.5	2025/10/30	康晴、史妃妃
				500	2025/10/10	康晴
				2,000.00	2026/1/1	康晴
				500	2026/5/13	康晴

合计		5,808.92	3,244.50	
----	--	----------	----------	--

[注]上述抵押物中用于抵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5,808.92万元，其中固定资产3,357.86万元、无形资产2,451.06万元。

(四十五)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452,458.76

(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551,014.00

2. 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 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8,916.60	-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五错误!未找到引用源。2(3)“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之说明。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艾森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一级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七、政府补助

(一)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 务 报 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 变动	期末数	与 资 产 相 关/与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2,718,895.00	-	-	159,935.00	-	2,558,960.00	与 资 产 相 关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其他收益	1,624,804.29	117,407.99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7.43	1.56
下降5%	7.43	1.56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1)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57,941,430.56	-	-	-	57,941,430.56
应付票据	31,429,098.37	-	-	-	31,429,098.37
应付账款	77,498,520.51	-	-	-	77,498,520.51
其他应付款	378,276.93	-	-	-	378,276.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54,369.17	-	-	-	7,254,369.1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74,501,695.54	-	-	-	174,501,695.5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62,852,997.42	-	-	-	62,852,997.42
应付票据	28,537,866.41	-	-	-	28,537,866.41
应付账款	83,368,934.04	-	-	-	83,368,934.04
其他应付款	469,483.12	-	-	-	469,483.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08,685.38	-	-	-	14,708,685.3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89,937,966.37	-	-	-	189,937,966.37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4.34%(2024

年 12 月 31 日：57.61%)。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27,639,205.95	-	27,639,205.9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27,639,205.95	-	27,639,205.95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且预期以背书方式出售，故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康晴，康晴直接持有本公司 64.39%的股份，并通过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2.17%的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66.56%。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宁波精华联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参股股东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福建省霞浦三沙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吴辉华之父控股的公司
近江远景（湖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李永新控股的公司
吴辉华	本公司参股股东
史妃妃	实际控制人之亲属
史德明	史妃妃之亲属
康邦成	实际控制人之亲属
李艳	持股 5%以上股东之亲属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协议价	20,401,249.66	15,338,332.27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模具采购	协议价	2,386,902.66	-
合 计			22,788,152.32	15,338,332.27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出售线路板	协议价	29,263,642.88	31,980,134.56
近江远景（湖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高度阀上壳体	协议价	103,311.00	180,369.40
合 计			29,366,953.88	32,160,503.96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史德明	房屋	34,516.11	34,466.12
史妃妃	房屋	10,682.33	10,669.51
康邦成	房屋	10,682.33	10,669.51
合计		55,880.77	55,805.14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明细情况

(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康晴、吴辉华	4,950,000.00	2025/6/10	2026/6/10	否
康晴、吴辉华	4,950,000.00	2025/6/10	2026/6/10	否
康晴	8,000,000.00	2024/9/6	2025/9/5	否
康晴	10,000,000.00	2024/12/9	2025/12/9	否
康晴	20,000,000.00	2025/1/1	2026/1/1	否
康晴	5,000,000.00	2025/5/13	2026/5/13	否
康晴	5,000,000.00	2024/10/10	2025/10/10	否
康晴、史妃妃	2,445,000.00	2020/11/3	2025/10/30	否
康晴、吴辉华	4,800,000.00	2024/6/27	2025/12/27	否
康晴	5,000,000.00	2025/1/10	2025/7/10	否
康晴	5,000,000.00	2025/2/10	2025/8/10	否
康晴	5,000,000.00	2025/5/12	2025/11/9	否
康晴	5,000,000.00	2025/3/11	2025/9/11	否
康晴	5,000,000.00	2025/6/9	2025/12/9	否
合计	90,145,000.00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8	8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6	6
报酬总额(万元)	112.05	110.85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票据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98,411.16	4,920.56	132,852.03	6,642.60
(2) 应收账款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28,887,592.78	1,444,379.64	14,461,228.14	723,061.41
	近江远景（湖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35,481.28	11,774.06	230,716.32	11,535.82
(3) 应收款项融资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12,232,060.67	-	38,617,219.01	-
(4) 预付款项					
	史德明	63,738.58	-	28,721.69	-
	史妃妃	19,701.92	-	8,891.25	-
	康邦成	19,701.92	-	8,891.25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8,314,840.50	13,192,061.61
	福建省霞浦三沙华美实业有限公司	-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抵押物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	------	-------	-----	-----	--------	-------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下应支行	房地产-工业用房及土地	74,960,093.38	58,089,191.32	2,445,000.00	2025/10/30
					20,000,000.00	2026/1/1
					5,000,000.00	2026/5/13
					5,000,000.00	2025/10/10
小 计			74,960,093.38	58,089,191.32	32,445,000.00	

(二) 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为合并范围以外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九(二)“关联交易情况”之说明。
2.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58,119,052.41 元。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 1-6 月，上年系指 2024 年 1-6 月。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442,093.68	108,882,225.07
1-2 年	217,903.65	154,999.65
2-3 年	131,078.60	8,634,485.87
3 年以上	10,196,971.36	1,482,810.40
合 计	110,988,047.29	119,154,520.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17,612.62	8.94	9,917,612.6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070,434.67	91.06	5,410,793.09	5.35	95,659,641.58
合 计	110,988,047.29		15,328,405.71		95,659,641.58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00.00		13.8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17,612.62	8.32	9,917,612.6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236,908.37	91.68	5,620,199.86	5.14	103,616,708.51
合 计	119,154,520.99	-	15,537,812.48	-	103,616,708.5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浙江恒星永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298,088.68	8,298,088.6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观致汽车有限公司	714,396.62	714,396.6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泰兴市永诚车灯塑件有限公司	539,972.00	539,972.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余江县大为贸易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8,207.17	258,207.1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南京卡莱德汽车照明系统有限公司	106,948.15	106,948.15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9,917,612.62	9,917,612.62	100.00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0,442,093.68	5,022,104.68	5
1-2 年	217,903.65	21,790.37	10
2-3 年	87,078.60	43,539.30	50
3 年以上	323,358.74	323,358.74	100
小 计	101,070,434.67	5,410,793.09	5.35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17,612.62	-	-	-	9,917,612.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23,004.35	-209,406.77	-	302,804.49	5,410,793.09
小 计	15,840,616.97	-209,406.77	-	302,804.49	15,328,405.71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比亚迪集团及下属公司[注]	28,887,592.78	1 年以内	26.03	1,444,379.64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17,316,176.95	1 年以内	15.60	865,808.85
浙江恒星永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298,088.68	1 年以内	7.48	8,298,088.68
重庆大茂堤维西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5,097,385.10	1 年以内	4.59	254,869.26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保定光电分公司	5,063,924.79	1 年以内	4.56	253,196.24
小 计	64,663,168.30		58.26	11,116,342.67

[注]比亚迪集团及下属子公司主要包括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合肥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郑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衡阳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济南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济南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汕尾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常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抚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西安比亚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85,358.04	4,267.90	81,090.14	57,135.00	2,856.75	54,278.25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5,358.04	57,135.00
1-2 年	-	-
2-3 年	-	-
3 年以上	-	-
小 计	85,358.04	57,135.00

(2)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	-
代扣代缴款项	57,520.40	57,135.00
应收暂付款	-	-
其他	27,837.64	-
小 计	85,358.04	57,135.0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358.04	100	4,267.90	5	81,090.14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135.00	100.00	2,856.75	5.00	54,278.25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5,358.04	4,267.90	5.00

(4)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代扣代缴款项	55,985.00	1 年以内	65.59	2,799.25
应明敏	其他	25,837.64	1 年以内	30.27	1,291.88
孔令淞	其他	2,000.00	1 年以内	2.34	100.00
国家金库常州市中心支库 (社会保险)	代扣代缴款项	935.40	1 年以内	1.10	46.77
常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代扣代缴款项	600.00	1 年以内	0.70	30.00
小 计		85,358.04		100.00	4,267.9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	-	-	-	-	-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51,713,162.70	112,652,175.78	142,529,384.42	104,221,010.64
其他业务	554,883.90	307,215.17	728,924.19	285,107.97
合 计	152,268,046.60	112,959,390.95	143,258,308.61	104,506,118.61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汽车零部件行业	151,713,162.70	112,652,175.78	142,529,384.42	104,221,010.64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执行器	110,035,654.85	79,856,223.11	97,295,804.16	71,472,793.12
光电	41,677,507.85	32,795,952.67	45,233,580.26	32,748,217.52
小 计	151,713,162.70	112,652,175.78	142,529,384.42	104,221,010.64

4.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内销	141,714,269.15	106,471,563.10	134,722,679.77	99,445,902.18
外销	9,998,893.55	6,180,612.68	7,806,704.65	4,775,108.46
小 计	151,713,162.70	112,652,175.78	142,529,384.42	104,221,010.64

5.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比亚迪集团及下属公司[注]	41,380,552.55	27.18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28,946,234.88	19.01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保定光电分公司	8,062,222.82	5.29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重庆大茂伟瑞柯车灯有限公司	6,900,340.80	4.53
湖北华中马瑞利汽车照明有限公司	6,261,028.80	4.11
小 计	91,550,379.85	60.12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15,231.33

十三、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5,011.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4,804.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4,018.88	
小 计	1,793,811.18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69,071.6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24,739.5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524,739.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9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4	0.19	0.19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3,430,370.03
非经常性损益	2	1,524,739.50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1,905,630.5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156,130,667.28
报告期发行新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报告期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4,498,2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1.00
报告期月份数	9	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10[注]	162,096,152.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10	8.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10	7.34%

[注]10=4+1*0.5+5*6/9-7*8/9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3,430,370.03
非经常性损益	2	1,524,739.50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1,905,630.53
期初股份总数	4	64,26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7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
报告期月份数	9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0[注]	64,26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1=1/10	0.21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2=3/10	0.19

[注]10=4+5+7*8/9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数较期初数变动幅	变动原因说明
------	------------	--------

	度	
货币资金	增加 222.77%	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增加 38.23%	主要系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减少 38.14%	主要系背书未到期的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增加 49.4%	主要系暂支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增加 132.86%	主要系数字化更新设备购入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增加 53.06%	主要系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减少 42.92%	主要系企业利润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减少 50.68%	主要系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增加 46.92%	主要系背书未到期票据不终止确认减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 合并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数较上年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增加 44.93%	主要系分公司及海外市场费用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减少 100%	主要本期无长期股权投资，未产生收益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增加 516.09%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增加 156.5%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减少 70.43%	主要系清理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减少 75.4%	主要系处置应收账款坏账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减少 48%	主要系企业利润减少所致。

3.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数较上年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增加 61.23%	主要系销售收款支付方式以银行转账增加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增加 1610.27%	主要系收到企业所得税退税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增加 385.67%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款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减少 74.55%	主要系投资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减少 100%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增加 150.65%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减少 81.93%	主要系购买设备以承兑方式支付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减少-68.18%	主要系投资减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减少-50%	主要系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2 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5,011.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4,804.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4,018.8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793,811.18
减：所得税影响数	269,071.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24,739.5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